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GOLF HOLDINGS LIMITED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6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4	418,484	221,060
銷售成本		<u>(358,448)</u>	<u>(185,276)</u>
毛利		60,036	35,784
其他經營收入	4	2,559	5,688
銷售及分銷費用		(3,392)	(2,170)
行政管理費用		(55,815)	(45,636)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所有權權益之虧損		(6,138)	—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8,194)	—
財務費用	5	<u>(12,622)</u>	<u>(13,032)</u>
除稅前虧損		(23,566)	(19,366)
所得稅開支	6	<u>(105)</u>	<u>(176)</u>
年度虧損	7	<u><u>(23,671)</u></u>	<u><u>(19,542)</u></u>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u>1,598</u>	<u>8,331</u>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模式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所有權權益			
重估(虧損)收益		(1,411)	783
重估模式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所有權權益			
重估相關之遞延稅項		<u>-</u>	<u>(196)</u>
		<u>(1,411)</u>	<u>587</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u>187</u>	<u>8,918</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23,484)</u>	<u>(10,624)</u>
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3,671)	(19,542)
非控股權益		<u>-</u>	<u>-</u>
		<u>(23,671)</u>	<u>(19,542)</u>
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3,484)	(10,624)
非控股權益		<u>-</u>	<u>-</u>
		<u>(23,484)</u>	<u>(10,624)</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u>(0.46)</u>	<u>(0.3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784	101,225
使用權資產		204,919	210,008
商譽		—	—
會所債券		1,322	2,39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157	218
		<u>299,182</u>	<u>313,848</u>
流動資產			
存貨		55,905	57,1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79,695	72,753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01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2,730	113,786
		<u>258,330</u>	<u>244,66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100,262	74,37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63,463	83,238
租賃負債		2,124	1,012
應付所得稅		149	—
銀行借款		65,432	63,095
		<u>231,430</u>	<u>221,717</u>
流動資產淨值		<u>26,900</u>	<u>22,95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6,082</u>	<u>336,799</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49,189	45,200
租賃負債		8,822	—
遞延稅項負債		354	398
		<u>58,365</u>	<u>45,598</u>
資產淨值		<u>267,717</u>	<u>291,20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52,013	52,013
儲備		212,974	236,4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64,987</u>	<u>288,471</u>
非控股權益		2,730	2,730
權益總額		<u>267,717</u>	<u>291,201</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所有權權益除外，其乃於各報告期末按重估金額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之公平值。

公平值是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按現行市況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到之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須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參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2020)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相關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2019冠狀病毒病 －相關租金寬減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週期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之貨品種類。主要營運決策者已選擇圍繞產品的差異管理本集團。概無由主要營運決策者確認之營運分部加總達致本集團可予呈報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可予呈報分部如下：

高爾夫球設備 — 製造及銷售高爾夫球設備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

高爾夫球袋 — 製造及銷售高爾夫球袋、其他配件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

酒店 — 於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發展綜合渡假村。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根據可予呈報分部分析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酒店		對銷		綜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373,350	188,705	45,134	32,355	-	-	-	-	418,484	221,060
分部間銷售	-	-	16,592	5,577	-	-	(16,592)	(5,577)	-	-
其他經營收入	2,167	3,917	338	376	-	-	-	-	2,505	4,293
總數	<u>375,517</u>	<u>192,622</u>	<u>62,064</u>	<u>38,308</u>	<u>-</u>	<u>-</u>	<u>(16,592)</u>	<u>(5,577)</u>	<u>420,989</u>	<u>225,353</u>
分部業績	<u>10,112</u>	<u>4,005</u>	<u>5,450</u>	<u>4,655</u>	<u>(14,900)</u>	<u>(6,723)</u>	<u>-</u>	<u>-</u>	<u>662</u>	<u>1,937</u>
利息收入									55	1,395
會所債券減值虧損									(1,075)	(500)
未分配企業開支									(10,586)	(9,166)
財務費用									(12,622)	(13,032)
除稅前虧損									<u>(23,566)</u>	<u>(19,366)</u>

經營分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是指各分部所產生之溢利(虧損)，惟利息收入、會所債券減值虧損、中央行政費用、董事酬金及若干財務費用不予分配。這是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報告作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之評估的基準。

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市價計算。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根據可予呈報分部分析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酒店		綜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218,080</u>	<u>224,694</u>	<u>25,523</u>	<u>12,353</u>	<u>186,322</u>	<u>201,198</u>	<u>429,925</u>	<u>438,245</u>
未分配企業資產								
– 會所債券							1,322	2,39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2,730	113,786
– 其他							<u>3,535</u>	<u>4,088</u>
資產總額							<u>557,512</u>	<u>558,516</u>
分部負債	<u>79,019</u>	<u>53,597</u>	<u>22,087</u>	<u>11,682</u>	<u>7,500</u>	<u>7,492</u>	<u>108,606</u>	<u>72,771</u>
未分配企業負債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63,463	83,238
– 應付所得稅							149	–
– 銀行借款							65,432	63,095
– 可換股債券							49,189	45,200
– 遞延稅項負債							354	398
– 其他							<u>2,602</u>	<u>2,613</u>
負債總額							<u>289,795</u>	<u>267,315</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分配而言：

- 除若干使用權資產、會所債券、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其他應收賬款、若干存貨以及用於中央行政管理之廠房及設備外，所有資產按經營分部分配；及
- 除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應付所得稅、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遞延稅項負債及若干其他應付賬款外，所有負債按經營分部分配。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客戶位於北美、日本、歐洲、亞洲(不包括日本)及其他地區。

按付運之地理位置分析之有關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資料呈列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北美	109,790	75,180
日本	176,482	70,315
歐洲	81,328	37,725
亞洲(不包括日本)	26,752	18,500
其他	24,132	19,340
	<u>418,484</u>	<u>221,060</u>

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理位置分析有關非流動資產之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	186,264	201,109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11,083	109,594
香港(主要營運地區)	1,835	3,145
	<u>299,182</u>	<u>313,848</u>

(d)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包括之數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酒店		未分配		綜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	1,609	412	11,499	108	-	-	29	-	13,137	520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6,069	7,841	155	132	-	-	5	7	6,229	7,98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3	273	1,854	1,364	6,650	6,650	20	234	8,817	8,521
會所債券減值虧損	-	-	-	-	-	-	1,075	500	1,075	500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 所有權益之虧損	6,138	-	-	-	-	-	-	-	6,138	-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 損	-	-	-	-	8,194	-	-	-	8,194	-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收益)虧損	-	591	(61)	-	-	-	-	-	(61)	591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定期提交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但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並無計入之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酒店		未分配		總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	-	-	-	-	(55)	(1,395)	(55)	(1,395)
財務費用	-	-	-	-	-	-	12,622	13,032	12,622	13,032
所得稅開支	-	-	-	-	-	-	105	176	105	176

(e) 主要客戶資料

佔本集團於相應之年度總收入逾10%之客戶貢獻收入如下：

	收入來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甲	高爾夫球設備及高爾夫球袋	219,543	122,435
客戶乙	高爾夫球設備	74,592	28,489
客戶丙	高爾夫球設備	63,688	38,384

4. 收入及其他經營收入

收入指年內銷售貨品產生之收入。本集團之本年度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高爾夫球設備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	373,350	188,705
銷售高爾夫球袋、其他配件以及相關組件與配件	45,134	32,355
	<u>418,484</u>	<u>221,060</u>

客戶合約收入按確認時間分拆：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確認收入時間是於某一時間點	<u>418,484</u>	<u>221,060</u>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之其他經營收入呈列如下：

— 政府補助	519	2,718
— 利息收入	55	1,395
— 模具收入	430	505
— 樣本收入	358	24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1	—
— 雜項收入	1,136	830
	<u>2,559</u>	<u>5,688</u>

5. 財務費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之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3,369	3,291
— 可換股債券	3,989	5,996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5,030	3,640
— 租賃負債	234	105
	<hr/>	<hr/>
借款成本總額	12,622	13,032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05	—
	<hr/>	<hr/>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44	7
— 於往年之撥備不足	—	194
	<hr/>	<hr/>
	44	201
	<hr/>	<hr/>
遞延稅項	(44)	(25)
	<hr/>	<hr/>
	105	176

- (i)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於財務報表內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提撥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原因為年內概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或估計應課稅溢利已用於抵銷結轉自過往年度的稅項虧損。
-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 (iii) 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的企業所得稅以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溢利的30%計算。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自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產生收入，概無就於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 (iv) 本集團毋須於其他司法權區繳付稅款。

7. 年度虧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實物福利	78,129	51,1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019	615
員工成本總額	84,148	51,750
核數師酬金	1,060	1,06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金額	358,448	185,2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29	7,980
使用權資產折舊	8,817	8,521
會所債券減值虧損	1,075	500
匯兌虧損淨額	1,508	3,7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591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u>虧損</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23,671)</u>	<u>(19,542)</u>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u>股份數目</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數目	<u>5,201,250</u>	<u>5,201,250</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已經轉換，原因為行使購股權會令每股虧損減少。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亦無自報告期末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應收賬款	66,989	64,958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8,315	4,522
預付款項	4,081	3,098
預付供應商款項	310	175
	<u>79,695</u>	<u>72,753</u>

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i)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外，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信貸期一般自30日至60日(二零二零年：30日至60日)不等。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而高級管理人員會就逾期結餘進行定期覆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於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總數約為66,98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4,958,000港元)。

- (ii)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彼等各自之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0,897	26,997
31至90日	15,838	36,697
91至180日	254	1,264
	<u>66,989</u>	<u>64,958</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73,631	54,964
合約負債	3,985	294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賬款	22,646	19,114
	<u>100,262</u>	<u>74,372</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90日	60,047	41,465
91至180日	9,736	10,596
181至365日	611	382
超過365日	3,237	2,521
	<u>73,631</u>	<u>54,964</u>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二零二零年：30日至90日)不等。本集團已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期限內支付。

1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二零年：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201,250</u>	<u>52,013</u>

13.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物業、 廠房及設備計提撥備之資本承擔	<u>384</u>	<u>18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及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零年初，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在世界各地造成重大人員傷亡，經濟活動大幅縮減。疫情持續至二零二一年，並無跡象顯示疫情消失，亦無跡象表明世界短期內會恢復正常。因形勢嚴峻，大部分旅遊限制、社交隔離及檢疫措施依然在大部分國家執行，以防止2019冠狀病毒病在全球傳播。儘管經濟發展放緩，本集團仍透過各項營銷舉措及與客戶緊密合作以盡力滿足其需求，從而增強其高爾夫球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益於高爾夫球市場回暖，本集團的高爾夫球收入劇增近一倍。年內，由於酒店業務在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的外部限制因素未得到解決而延遲發展，酒店分部並未產生收入。為保持競爭優勢以便長期發展，本集團採取業務合理化措施，以期提高經營效率及優化成本。董事會銳意探索更多不同潛在發展機遇，以拓展本集團業務，令本集團業務更加多元化。鑑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帶來的持續挑戰，預計來年本集團將在一個市場動盪不定及經濟充滿不確定因素的環境下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入約為418,48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21,06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23,67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9,54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約為0.46港仙(二零二零年：0.38港仙)。

高爾夫球設備業務

高爾夫球設備業務多年來一直是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本集團之收入約89.2%(二零二零年：85.4%)。於二零二一年，受益於高爾夫球市場回暖，高爾夫球設備收入激增97.8%至約373,35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8,705,000港元)。

年內，售予最大分部客戶的銷售額增加86.7%至約196,09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5,037,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52.5%(二零二零年：55.7%)或年內本集團收入約46.9%(二零二零年：47.5%)。年內，透過多元化的市場推廣工作，售予其他主要分部客戶之銷售額亦大幅增加，並產生額外收入。源自五大分部客戶之收益增加98.7%至約367,05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4,706,000港元)，分別佔年內分部收入約98.3%(二零二零年：97.9%)或佔本集團收入約87.7%(二零二零年：83.6%)。為維持長遠發展，高爾夫球設備分部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並與具信用的高爾夫球品牌開拓新的商機。

為在疫情下有效率地經營，本集團已採取嚴格的防疫措施，以盡量降低感染風險及保障工作場所安全。該等措施包括靈活的工作時間、檢疫要求、配戴口罩及注意個人衛生。於二零二零年，政府出台多項財政援助及救濟政策，以支持中國及香港工商企業的運營。與去年不同，絕大部分二零二零年發放的政府補助及豁免已於二零二一年停止發放。本集團只得恢復為中國附屬公司的員工支付常規退休福利供款。因此，本集團於年內合共產生約6,019,000港元的退休福利供款開支，而去年因獲政府豁免則約為615,000港元。由於疫情導致供應不足，年內零部件生產成本顯著上升，雖高爾夫球市場回暖使得銷售增長，但仍削弱其毛利貢獻。為減輕成本上漲的影響，本集團加強理順措施，以進一步精簡製造程序以提高生產效率及出產量。與此同時，增加使用外包安排有助於為本集團節省成本，同時維持既定的產品質量。本集團亦提供績效獎勵以鼓勵生產人員實現超逾目標的生產效率及出產量。山東生產設施已對其員工團隊進行定期評估，並因應業務量及市場狀況採取適宜措施優化員工人數。通過積極主動管理，本集團得以在疫情期間合理調節高爾夫球設備業務以取得合理表現。本集團奉行的政策為委聘專業估值師於各年結日對包括山東生產設施在內的物業進行獨立估值。估值結果為於本年度損益內確認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所有權權益之虧損約人民幣4,972,000元(相當於約6,138,000港元)。

因高爾夫球市場回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爾夫球設備分部錄得分部溢利約10,1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005,000港元)，較去年增長約1.5倍。經計及訂單狀況及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帶來的持續挑戰，預期高爾夫球設備分部仍將在一個市場動盪不定及經濟充滿不確定因素的環境下經營。為維持長期發展，本集團致力透過多元化的營銷活動及提供增值服務，以及與具信用的高爾夫球品牌發掘新商機，以加強客戶關係。管理層對高爾夫球設備業務於未來一年之前景持保守謹慎之態度。

高爾夫球袋業務

本集團高爾夫球袋分部(由售予外部客戶之高爾夫球袋及配件構成)之收入增加39.5%至約45,13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2,355,000港元)，佔本集團年內收入約10.8%(二零二零年：14.6%)。受高爾夫球桿組件(即一套高爾夫球桿及高爾夫球袋)銷售暢旺帶動，在沖銷分部間銷售約16,59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577,000港元)之前，二零二一年高爾夫球袋分部之總銷售額激增逾62.7%至約61,72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7,932,000港元)。分部間銷售(年內幾近翻三倍)指為履行高爾夫球設備分部所接高爾夫球桿組訂單而生產之高爾夫球袋。高爾夫球桿組之銷售額乃遵循本集團之政策適當分類為高爾夫球設備分部之收入。

在年內分部收入中，高爾夫球袋銷售額約為39,29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7,910,000港元)，而配件(以運動袋為主)之銷售額約為5,83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445,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之約87.1%(二零二零年：86.3%)及約12.9%(二零二零年：13.7%)。年內，售予最大分部客戶之銷售額增加34.8%至約23,45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398,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52.0%(二零二零年：53.8%)或本集團年內收入的約5.6%(二零二零年：7.9%)。售予五大分部客戶之總銷售額上漲42.7%至約42,32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9,666,000港元)，分別佔分部收入約93.8%(二零二零年：91.7%)或本集團年內收入約10.1%(二零二零年：13.4%)。為落實長期發展，高爾夫球袋分部已加強理順措施，以精簡業務及優化成本。

受銷售增長的刺激，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爾夫球袋分部錄得分部溢利約5,450,000港元，較去年之分部溢利約4,655,000港元增加約17.1%。經考慮訂單狀況及疫情帶來的挑戰，預期高爾夫球袋分部將在一個動盪不定且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下經營業務。管理層對高爾夫球袋業務於來年的前景持審慎態度。

酒店業務

董事會一直開拓合適的業務機會及投資，以擴大收入來源，並增強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這為本集團提供機會，進入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酒店業，並在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開展旅遊及高爾夫球相關行業。

由於當地建築工人短缺以及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海外工作簽證配額不明朗，該發展將延後直至所有外來因素得以解決。本集團已採取一項政策，委聘獨立估值師於每個年結日對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的使用權資產進行估值。估值結果為年內確認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8,194,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酒店業務並無收入(二零二零年：無)。

前景

於二零二一年，2019冠狀病毒病仍舊肆虐，妨礙全球經濟的復甦，對全球公共衛生造成嚴重威脅，令商業活動大幅縮減。旅遊限制、社交隔離措施及檢疫措施依然執行，將進一步限制二零二二年經濟復甦的步伐。本集團將盡力減輕疫情的影響以及因零部件供應短缺造成的成本上漲。本集團已採取有效的理順措施，以持續精簡業務及優化成本。本集團致力於透過多元化的市場推廣計劃，與客戶緊密合作以提供增值服務，從而加強客戶關係，以維持高爾夫球業務的長期發展。更為重要的是，針對疫情帶來的挑戰，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並有充足資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解除負債。管理層對高爾夫球業務的未來前景持審慎態度。

儘管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發展計劃現階段已延期，本集團將繼續不時關注北馬里亞納群島聯邦的酒店業行情，並於最佳時機啟動發展計劃。

於可預見的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慎重推行業務舉措，有效監察高爾夫球業務，把握其他發展契機，並提高競爭力，為股東帶來最豐厚回報及利益。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透過業務營運、借款及來自一名董事墊款產生之現金滿足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22,73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13,786,000港元)，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借款(由銀行借款組成)為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65,43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63,095,000港元)，所有款項均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年利率介乎約4.35%至5.44%(二零二零年：5.44%)計息。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定息借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約為63,46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3,238,000港元)，屬無抵押、按年利率9.75%(二零二零年：5%)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即銀行借款、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可換股債券減銀行結餘及現金約55,35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7,747,000港元)除以權益總額約267,71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91,201,000港元))為約20.7%(二零二零年：26.7%)。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金航有限公司(乃本公司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訂立修訂函件(「**修訂函件**」)，以將可換股債券之原始到期日(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七日)延長五年至經延長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七日)(「**延長**」)。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會上本公司獨立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其中包括)修訂函件及延長。鑑於可換股債券的價外情況，金航有限公司不可能於原始到期日或之前轉換全部或部份可換股債券，延長可使本集團在財務方面更加靈活機動，以便為其業務營運及發展調配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557,5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58,516,000港元)及267,71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91,201,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及速動比率分別約為1.12(二零二零年：1.10)及約0.87(二零二零年：0.85)。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維持相對穩定及合理。本集團一直尋求可行的方法以繼續不時進一步理順及改善其日後財務狀況。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一家中國銀行之銀行借款為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65,43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3,000,000元，相當於約63,095,000港元)乃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95,93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3,391,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資產權作為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以業務相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買賣。導致出現該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本集團因人民幣對港元匯率之波動而承受外匯風險。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概無訂立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有關風險。本集團將不時審查及監控其外匯風險，並於適當時候對沖其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根據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發出之命令，應原告律師與被告律師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以同意傳訊方式提出之共同申請，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接獲之令狀被駁回，且毋須支付訴訟費。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本業績公佈當日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並未計提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38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7,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僱用約970名(二零二零年：780名)僱員。本集團之一貫政策是以具競爭性之薪酬組合及事業發展機會，與僱員維持和諧關係。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職責、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慣例釐定。本集團每年檢討薪酬組合，以確保公平性及適當性，並根據個別僱員之工作表現而派發酌情花紅。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討論核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根據與管理層進行之審閱及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且公平地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企業管治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於整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若干偏離詳述於下文。本公司亦採納若干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建議最佳常規。

- a)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現稱為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而不得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責任分工應明確訂立並以書面形式載列。年內，黃邦銀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並負責監督本集團之整體運作。本公司並無職銜為「**行政總裁**」之職務。監督及確保本集團在日常運作和執行方面之功能符合董事會指令之整體責任歸於董事會本身。有關偏離被視為恰當，且董事會亦認為即使賦予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責，仍可為本公司帶來強勢而貫徹之領導，並可就業務決策及策略進行有效而高效之規劃及實行。董事會進一步認為，現行架構不會有損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權力及授權均衡。
- b)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特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儘管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任何特定任期，惟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故有效達致守則條文之規定。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特別查詢全體董事後，得悉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有關準則。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業績公佈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業績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以及相關附註所載數字為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程序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審計，故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於聯交所網址公佈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

本公司之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適當時候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址(www.sinogolf.com)刊載。

承董事會命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黃邦銀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黃邦銀先生及朱振民先生；(ii)非執行董事王顯碩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盛寶軍先生、何光宇先生及林琳女士組成。